2019年度“智慧大脑+政务服务”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加强财政支出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益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益政发〔2013〕10号）、《益阳市财政局关于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益财绩〔2019〕198号）等文件精神，我中心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对2019年度益阳“智慧大脑+政务服务”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评价。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益阳市智慧城市和大数据中心（以下简称项目单位）是隶属于市行政审批服务局的副处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核定全额拨款事业编制16名，其中：主任1名、副主任3名。内设机构6个（均为副科级）：综合科、开发应用科、项目建设科、大数据运行科、网站科、网络科，设副科级领导职数6名。主要职能：为市政府有关部门实施智慧城市、大数据与电子政务项目立项审查、财政投资评审、竣工验收等提供技术咨询与服务；根据授权，负责市政府投资智慧城市、大数据（含基础数据库、主题数据库、共享数据库与数据交换平台等）、电子政务项目的建设、安全运行、日常运维管理；负责智慧城市、大数据、电子政务项目硬件对接工作；负责“互联网+政务服务”系统平台、政务云平台、容灾系统的建设、安全运行、日常运维管理；负责全市电子政务骨干网络的日常运维管理，承担国家电子政务外网市级平台的建设、升级改造、运维管理；承担市政府门户网站、益阳政务服务门户网站、市行政审批服务局门户网站、公共应用系统的开发建设、信息更新、运维与网络安全运行保障，协助政务公开主管部门实施政府信息网上公开工作；负责市直部门互联网统一出口的运行管理；负责归口管理市级网络信息化机房的日常运维管理，负责市直部门托管主机、虚拟主机的运行管理。

（二）项目基本情况

2017年8月，市人民政府第9次常务会议决定建设益阳“智慧大脑+政务服务”项目，采取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中国电信集团系统集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信）为中标单位。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对智慧益阳管理中心现有机房进行扩容升级，对政务网进行升级改造，建设统一的基础资源服务平台、应用支撑层平台、信息资源平台、运营运维管理支撑平台、服务保障流程体系，建设“互联网+政务服务”创新应用，建设满足国家电子政务安全需要的三级等保安全体系。

二、项目资金使用和管理情况

按照合同约定，自2019年起每年应支付中国电信“软硬件建设费”1835万元，分8年支付完成。上半年和下半年分别支付当年合同金额的50%（917.5万元），2019年安排的项目资金917.5万元已全部支付。从检查情况来看，项目资金支付程序基本合规，手续基本齐全，未发现挤占、截留、挪用资金现象。

三、项目实施情况

项目严格按照以下程序进行实施。**一是明确工作职责。**项目单位明确了专门机构和人员负责项目建设，统筹安排、协调处理相关事宜。**二是开展调研论证**。前期，我中心会同华为专家组对项目进行了可行性论证，制定了实施方案，经专家评审后，报市政府批准，确定实施方案。**三是组织工程造价，实施财政评审。**按照实施方案制定了工程造价表，并报财政评审中心审核。**四是开展公开招标，签订施工合同。**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项目（含材料、设备及施工）建设、监理等实施公开招标，签订合同明确双方权利和义务。**五是组织施工，加强质量管理。**按照实施方案，施工单位组织对项目进行施工，监理公司按约定对项目建设进行跟踪监督和管理，对不符合质量要求的责令及时整改。同时，项目单位安排专人加强现场监督、管理。**六是做好组织验收。**项目完工后，正在组织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对项目进行验收**。七是加强后期维护。**制定了考评制度，实行服务费与考评结果挂钩办法。同时，签订相关协议，明确了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八是妥善保管资料。**对项目设计、申报、验收等相关资料及时整理，并归档保管。

四、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通过开展绩效评价，全面了解、分析2019年度项目实施程序是否规范，后期维护是否完善，资金使用、管理是否合规，项目绩效目标是否实现，进一步健全相关制度，规范资金使用、管理，加强项目后期运行维护，确保项目正常运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绩效评价过程。按照益财绩〔2019〕198号文件要求，严格按照下列步骤开展评价：

**1、做好前期准备。**抽调专人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明确了工作职责，制定了现场评价方案，联系相关部门单位，确定工作安排。

**2、明确实施步骤。**（1）召开座谈会。组织分管领导、财务及项目负责人等召开座谈会，听取项目建设有关情况介绍；（2）收集核查资料。收集项目建设相关政策文件和项目单位相关制度，查验项目运行、管理和维护情况等，核查相关制度是否完善，项目建设程序是否规范，资金拨付手续是否齐全，是否存在截留、挪用等情况。（3）现场查看。到该项目现场查看，相关单位调查走访，了解政务云平台运行情况、相关市直单位数据共享交换相关情况以及数据管理中心机房运行情况等。（4）形成结论，撰写评价报告。

五、绩效评价结果和主要绩效

根据该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绩效检查情况，该项目整体绩效分值100分，实得92分，被评为“优秀”等级（详见附件：2019年度“益阳智慧大脑+政务服务”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计分表）。主要绩效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集中统一管理了市直部门电子政务资源。通过实施该项目，电子政务云平台基本构架已搭建，虚拟机160台、存储容量达到279T，能够满足我市电子政务有关系统在云平台上的应用。政务云平台的搭建，提升了信息资源的流动效率、实现了信息共享、降低了资源整合成本、完善了信息资源整合安全机制、是正确宣传导向的强有力保障。

（二）全面实施了互联网+政务服务。按照“一件事，一次办”的政务服务模式推进建设。目前，市行政审批服务局三楼设立了10个综合窗口，将29个部门单位300多个事项集中统一受理。原有的4个主题窗口（分别为不动产登记、住建局、公安局、工商局）现变更为3个主题窗口（分别为不动产登记、住建局、公安局），工商局窗口变更为市监局、城管局等综合窗口，提高了部门的办事效率。统一规范的服务标准、科学的服务流程与网上办理、便捷有效的咨询监督及智能化、人性化的服务创新让人民获得绿色、协同、高效的一网通办等更优质的服务体验。

（三）开展了政务信息系统资源整合。目前，已对60家市直单位进行了全面的政务信息目录梳理。促进了信息共享，实现业务协同，大大地提高了各级政府机关的整体工作效率。且部门与部门之间（如人社局与公安局）的衔接也正在落实和建设中。

（四）电子政务外网建设进一步向纵深扩展。通过智慧大脑项目建设，电子政务外网已实现市县乡村四级互联互通，横向已经联通了200个部门单位，纵向联通了1139个村，在外网上运行的项目已经达到48项。实现了纵向业务贯穿、横向分工协作，把传统城市管理中分散管理转换为集中管理，统一领导、统一决策，指挥、管理、协调和监督相辅相成的数字化城市管理体系。

六、存在的问题及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智慧益阳管理中心机房运行维护方面。目前，数据中心机房管理制度不够完善，对机房运行管理人员缺乏常态系统的培训机制和考核制度，机房管理方面存在薄弱环节。下一步将建立健全中心机房维护、使用、管理等规章制度，组建专业维护团队，定期对中心机房进行巡检，跟踪机房设备运行情况，优化组网模式，进一步提高设备运行效率。

（二）资金管理使用方面。按照有关要求，专项资金应专款专用，专账管理，目前，项目资金仅纳入单位日常经费统一管理、核算，未单独列账，无法及时、准确反映项目资金使用情况。下一步将严格按照资金使用有关要求，进一步提升资金规范管理水平。

（三）数据资源共享方面。经过不断努力，数据资源共享工作取得明显成效，但目前仍有部分业务单位数据未进入数据资源共享平台，数据壁垒、数据烟囱现象不同程度存在。下一步，将继续扩大市大数据平台数据资源归集工作，依据政务信息资源目录清单，分批次制定数据归集工作任务，采取群众办事堵点呼声最高的数据需求点优先归集，政务服务高频办理事项的数据需求点优先归集，各单位数据共享需求大的优先归集等手段。坚持“规划一批、对接一批、治理一批、共享一批”的原则，不断的扩大大数据平台的内部共享服务能力。

 市智慧城市和大数据中心

 2020年4月28日